

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宣传部

福宣函〔2022〕5号

福田区委宣传部关于深圳市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建议《关于改造绿化带为街区公园，解决居民休闲场地不足的建议》（第20220038号）的会办意见

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深圳市福田区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代表建议《关于改造绿化带为街区公园，解决居民休闲场地不足的建议》（第20220038号）收悉。经研究，我单位会办意见如下：

我部原则同意在公园内设置“红色”宣传栏。一是按照《2022年度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实地考察点位测评标准》，公园内应广泛刊播公益广告。我部将协同贵局，加强公园内公益广告设置，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文明风尚有机融入公园景观，营造浓厚的公益广告宣传氛围。二是我区正在开展公益广告设施提升行动，新版的公益广告设施能更好地与周围的城市景观风貌相融合，更加美观、整洁、安全、耐用。公园建成后，我部将优先在该点位安装新版的公益广告设施，并重点将其打造成福田区公益广告宣传示范点。三是我区将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充分挖掘和利用重大节日及纪念日蕴含的爱国主义因素开展爱国主义教育专题宣传，引导广大人民群众参与到纪念活动中，在活

动中增强爱国主义情怀，增强对党的认识、了解、信任和爱戴，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和文化自信。

今后，我部将充分调动社会宣传资源，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宣传，提升爱国主义教育效果，提高党史学习教育质量。

特此回复。

福田区委宣传部

2022年6月2日

（联系人：陈育君，联系电话：82918590）